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組109學年度第1學期特教增能研習

「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面面觀」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組109學年度第1學期工作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(一)瞭解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特徵、學習特質與限制。

(二)瞭解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因應措施與教學策略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
(二)承辦單位：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組。

(三)協辦單位：臺中市山線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臺中市東區樂業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大雅國民中學。

四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研習課程內容詳如附件。

(二)研習時間：109年12月18日(星期五)14時至17時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臺中市山線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晨曦樓三樓視聽教室(豐原區豐原國小內，臺中市豐原區新生北路155號)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按下列順序錄取，名額計120人，每校以1名教師代表參加。若總報名

 人數未達錄取名額上限，則依報名先後順序，每校得增額錄取：

 1、本市高中(職)及國民中、小學專任輔導教師。

2、本市高中（職）及國民中、小學輔導組長或協助輔導業務人員。

3、本市高中(職)及國民中小學普通教師。

4、本市高中(職)及國民中、小學特殊教育教師。

(五)研習聯絡人：臺中市立大雅國民中學周珮霖組長(電話：04-25672171分機504)。

五、報名暨錄取公告：

(一) 請參加教師於109年12月15日(星期二)前，逕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→「研習報名」→「縣市特教研習」→「關鍵字」→「登錄單位」→鍵入「大雅國中」後按查詢，完成網路報名程序(網址：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)。

(二)錄取名單請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詢，將不另行通知；經錄取因故無法參加者，請務必事先與承辦研習聯絡人辦理請假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研習須簽到、簽退。全程參與研習之人員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，因故無法全程出席之人員，須事先向研習聯絡人請假，並依實際出席情況核予研習時數。

(二)本研習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環保杯具，研習會場不供應紙杯。

(三)另因應防疫作業，參加研習人員平日應進行自我健康管理，如有身體不適，如發燒、咳嗽或明顯不舒服等症狀，請務必告知承辦單位以辦理請假手續；進入研習地點前請量測體溫（發燒標準：額溫≧37.5∘C，耳溫耳溫≧38∘C）並進行酒精消毒，研習期間請全程配戴口罩。

(四)本次研習因防疫期間，校園不開放停車，請盡量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，或請逕行停放豐原國小周邊停車格或其他收費停車場。

七、附則：

(一)請各校惠予參與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(二)執行本項計畫人員與輔導團成員，工作期間由服務單位依實核予公(差)假。

(三)辦理是項活動績效良好之工作人員，依相關規定敘獎。

八、經費來源：

本研習委請本市市立大雅國中協助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登錄研習訊息；相關經費由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組109學年度第1學期團務工作經費項下支應。

附件一

**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身心障礙組109學年度第1學期特教增能研習**

**「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面面觀」**

|  |
| --- |
| **109年12月18日(星期五)****研習地點：**臺中市山線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晨曦樓三樓視聽教室 |
| 時 間 | 課 程 內 容 | 主持人/講師 |
| **13：30-14：00** | 報到 | 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 |
| **14：00-15：00** | 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特徵、學習特質與限制 | 王明鈺醫師 |
| **15：00-16：30** | 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因應措施與輔導 | 王明鈺醫師 |
| **16：30-17：00** | 綜合座談 | 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王明鈺醫師 |
| **17：00-17：00** | 賦歸 |  |

◎講師介紹：

 王明鈺醫師

 現 職：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精神科 兼任醫師

 專研領域：兒童青少年心智與心理健康、注意力不足、過動症